

# 济宁市审计局文件

济审办发〔2022〕4号

---

## 济宁市审计局关于 2021 年审计项目 质量检查（规范性）情况的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审计局，局机关各科室、各分局，局属事业单位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 月 12 日，市审计局开展了全市审计项目质量检查工作。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按照审计署 2021 年《地方审计机关审计项目质量检查标准》，抽调各县（市、区）审计局法制科科长共 14 人，对市审

计局机关、审计服务中心 2021 年 12 月 27 日前出具审计结论的审计项目进行了全部检查，对市审计局 3 个分局、各县（市、区）审计局抽取 5 个审计项目进行了检查，共 106 个项目，档案 270 卷。1 月 13 日至 1 月 20 日对质量检查具体扣分情况进行了反馈，对反馈结果进行了分析采纳。

## 二、审计质量检查方式

本次检查采用“交叉分组，相互监督，细分环节，流水作业”的方式，从审计组织实施、审计程序、审计评价、审计定性、政策法规等 12 个方面 73 个环节对审计项目档案进行了检查。

## 三、发现的主要问题

通过检查，全市审计系统审计项目审计质量(规范性)总体较好，但还存在以下问题：

### （一）审计组织实施方面

1. 未根据审计工作方案和有关指导意见编制审计实施方案。6 个县（市、区）审计局 17 个项目、1 个分局 1 个项目、市局 1 个业务科室 3 个项目，经责项目审计实施方案编制依据错误、经责项目审计实施方案内容缺项、未按审计工作方案要求编制审计实施方案。

2. 未按规定审定、调整审计实施方案。3 个县（市、区）审计局 3 个项目、市局 1 个业务科室 1 个项目，人员未按审计

实施方案分工开展审计、出具审计报告时间未按实施方案要求时间执行。

3. 审计实施方案要素不齐全。1个县局4个项目，审计程序有误，调查了解记录时间晚于实施（调整）方案编制时间，审计实施方案要素不全。

4. 审计实施方案确定的审计事项未审计，也未作出相关说明。5个县（市、区）审计局6个项目、市局4个业务科室4个项目，审计实施方案确定的审计事项未审计，未说明。

5. 在审计内容和审计对象选择上应审不审，确定延伸对象时，搞无原则的选择式延伸审计。1个县审计局1个项目，在审计内容上应审未审。

## （二）审计程序方面

1. 未按规定程序和时间要求向审计监督范围内的对象下达审计通知书。2个县审计局2个项目、市局1个业务科室1个项目，审计通知书无送达回证、审计通知书送达时间与审计进点时间少于3个工作日（非经济责任审计项目）。

2. 审计业务会议审定的事项未落实。1个区审计局1个项目、市局1个业务科室1个项目，审计业务会议审定的事项未体现在审计报告中，也没有相关说明。

3. 未按规定审核复核审理审计结果文书或审计信息。2个县（区）审计局2个项目、市局2个业务科室3个项目，审理

时间、审计业务会议时间、业务部门复核时间在征求意见后稿时间之前。

4. 经责审计报告未同时征求被审计人员意见。市局 1 个业务科室 1 个项目，经责审计报告未征求被审计人员意见。

5. 未研究核实被审计单位反馈意见，对不采纳的意见未按规定作出说明。3 个县（区）审计局 3 个项目、市局 1 个业务科室 1 个项目，审计组对反馈意见采纳情况说明时间早于被审计单位反馈时间。

6. 未告知整改期限和整改要求。2 个县审计局 2 个项目、1 个分局 1 个项目，正式报告中未告知整改期限和整改要求。

7. 其他方面。市局 1 个业务科室 1 个项目，缺少审计业务会议纪要。

### （三）审计评价方面

1. 审计评价缺乏证据支撑。3 个县（市、区）审计局 4 个项目，审计评价中的关键数据缺乏证据支撑。

2. 审计评价与审计发现问题不衔接。3 个县（市、区）审计局 4 个项目、市局 2 个业务科室 4 个项目，审计评价与审计发现问题不衔接。

### （四）事实证据方面

1. 事实表述不够准确，不能够真实完整反映审计事项的基本要素。4 个县（市）审计局 7 个项目、市局 1 个业务科室 1

个项目，事实表述不够准确，不能够真实完整反映审计事项的时间、主体、情节、金额、原因、后果、截至审计时点状况等基本要素。

2. 审计取证单未附关键原始证据。6个县（市、区）审计局11个项目、1个分局1个项目、市局3个业务科室3个项目，审计底稿、审计取证单未附关键原始证据。

3. 审计整改情况没有原始证据支撑。2个县（区）审计局2个项目，审计报告中描述对以往发现问题已整改，但未见整改原始资料。

#### （五）审计定性方面

1. 仅描述情况不作定性。1个县审计局1个项目，只描述问题未做定性。

2. 定性错误。1个市审计局1个项目、市局1个业务科室1个项目，问题描述与问题定性不相符，定性错误。

#### （六）政策法规法规适用方面

1. 引用政策法规法规与问题定性、事实、责任主体不相符。4个县审计局5个项目、市局2个业务科室3个项目，引用政策法规法规与问题定性、事实、责任主体不相符。

2. 引用已废止政策法规法规。1个县审计局1个项目，引用已废止法律。

#### （七）审计处理处罚方面

1. 审计处理意见不恰当、与问题缺乏对应性。1 个县审计局 2 个项目，审计处理意见不明确、与问题缺乏对应性。

2. 审计处理意见责任认定不正确。1 个县审计局 1 个项目，处理意见责任认定不正确，被审计人应负直接责任而定为应负领导责任。

#### （八）审计建议方面

1. 缺乏针对性。3 个县审计局 3 个项目，审计建议泛泛而谈、大而化之，缺乏针对性。

2. 缺乏可行性。1 个市审计局 1 个项目，审计建议政府注入资源类资产，可操作性较难。

3. 与审计发现的问题不衔接。2 个县（市）审计局 3 个项目，1 个分局 1 个项目、市局 1 个业务科室 1 个项目，审计建议无相对应的问题，或重要问题无审计建议。

#### （九）审计基础工作方面

1. 未编制调查了解记录。市局 3 个业务科室 4 个项目，未编制调查了解记录。

2. 重要管理事项记录编制、审核不完整、不规范。3 个县（市、区）审计局 10 个项目，市局 2 个业务科室 2 个项目，调查了解记录后面无附件，没有证据支撑。

3. 审计项目档案不规范不完整。1 个分局 2 个项目、市局 3 个业务科室 3 个项目，项目实施未附立项依据、底稿审核日期

早于取证日期、经责项目未同时将审计文书送达被审计领导本人。

#### （十）重大问题线索移送方面

1. 审计移送主送单位错误。1 个市审计局 1 个项目，在案件线索移送时向被审计单位派驻纪检组移送。

#### （十一）审计决定书方面

1. 向非被审计单位下达审计决定。1 个县审计局 1 个项目，向非被审计单位下达审计决定。

2. 应下达未下达审计决定，也未见相关情况说明。1 个县审计局 1 个项目，审计问题涉及财政财务收支调整，应下达未下达审计决定，也未见相关情况说明。

3. 其他。1 个县审计局 2 个项目，审计决定中无处理处罚依据。

#### （十二）经济责任审计项目方面

经济责任审计项目未聚焦经济责任，以财政财务收支类问题为主。1 个县审计局 2 个项目，审计实施方案确定的重大经济决策、个人廉洁从政等方面没有工作底稿和原始材料，仅对财务收支类问题进行审计。

### 四、上述问题的原因分析

（一）未严格落实全过程监督管理。未按照分级质量控制要求，落实审计组组长、主审的审计现场质量控制责任和业务

科室的复核工作责任。

（二）现场质量控制薄弱。未在充分调查了解的基础上编制审计实施方案，未做到审计实施方案目标明确、内容全面、重点突出、方法清晰，审计实施方案流于形式、指导性和可操作性不强；未严格按照《审计现场管理办法》等要求，落实审计组组长和主审的审计现场质量控制责任，集体研究审计发现的问题，对疑点问题未做到查深查透；未严格按照《国家审计准则》的要求规范审计记录和审计取证，审计作业的规范性和标准化水平不高，未做到审计记录真实、完整，审计证据适当、充分。

## 五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（一）严守审计质量“生命线”，落实全过程监督管理。各单位、各科室要把审计质量作为审计工作的“生命线”，切实落实领导责任；按照分级质量控制要求，严格落实审计组组长、主审的审计现场质量控制责任和业务科室的复核工作责任；严格落实审计业务会议制度，对审计报告进行全方位的审定，确保作出的审计结论事实清楚、依据充分、定性准确、处理恰当。

（二）抓好现场质量控制，将审计质量风险降到最低。在充分调查了解的基础上编制审计实施方案，做到目标明确、内容全面、重点突出、方法清晰，重要审计项目的实施方案要由业务会议研究，切实提升审计实施方案质量，解决审计实施方

案流于形式、指导性和可操作性不强等问题；严格按照《审计现场管理办法》等要求，落实审计组组长和主审的审计现场质量控制责任，定期调度审计情况、集体研究审计发现问题，对疑点问题要查深查透，打通审计“最后一公里”；提升审计作业的规范性和标准化水平，严格按照《国家审计准则》的要求规范审计记录和审计取证，做到审计记录真实、完整，审计证据适当、充分；注重在审计现场深度挖掘问题实质，并从管理制度、体制机制等层面进行分析，及时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，发挥审计服务宏观管理和决策的建设性作用。

（三）认真抓好问题整改，深入分析研究问题根源。对此次检查发现的问题，各单位、各科室要深入查找原因，分析问题症结所在，落实责任到人，限期逐一整改，尤其是屡查屡犯的问题，更要认真梳理归纳，研究下步解决措施；对此次未抽查到的项目，要进行自查自纠，对照质量检查方案和通报中的问题，举一反三、引以为戒，及时防范审计质量风险，切实提升审计质量。

济宁市审计局

2022年3月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---

局内分送：局领导，存（2）。

---

济宁市审计局办公室

2022年3月9日印发

---